

#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4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

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富奥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2024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。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名，公司独立董事李晓先生、徐世利先生、孙立荣女士均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。经独立董事推举，本次会议由李晓先生召集并主持，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与会独立董事审议了如下议案：

### 一、 关于审议对富奥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经审核，我们认为：公司拟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向富奥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智慧能源公司”）增资，并引入吉林省亚东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亚东投资”）、吉林省工业技术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工研院公司”）、吉林省绿色动力汽车产业专项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绿色动力基金”）及员工跟投平台，有利于智慧能源公司业务发展，优化资本结构。本次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推动公司创新业务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战略。该关联交易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，关联交易定价公允、合理，交易各方均独立出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到公司董事会审议，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；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# 二、 关于实施富奥智慧能源项目员工跟投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经审核，我们认为：公司拟将智慧能源公司作为创新业务平台，实施创新业务员工跟投。公司拟出资 500 万元成立全资子公司，该全资子公司将与公司项目跟投人员共同设立有限合伙企业（以下简称“员工跟投平台”），其中全资子公司担任 GP（普通合伙人），管理员工跟投平台相关事务；公司项目跟投人员担任 LP（有限合伙人）。员工跟投平台将与富奥股份、亚东投资、工研院公司、绿色动力基金共同向智慧能源公司进行增资，增资金额为 2,500 万元。增资后员工跟投平台持有智慧能源公司 10.91%的股权。本次实施智慧能源项目员工跟投暨关联交易事项将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有机结合，通过建立“风险共担、利益共享”的激励约束机制，实现公司利益与核心骨干的深度绑定，进一步提升团队的经营管理积极性和责任感，激发内生动力与活力，提升公司竞争力，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战略。该关联交易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到公司董事会审议，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；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独立董事：李晓、徐世利、孙立荣

2024 年 12 月 3 日